



教学质量督评简报

教学督导与教学评建办公室

2023年3月

建设质量保障新体系，推动教学质量新发展

【本期要目】

- 学校开展迎评工作检查
- 学校接受本科教学工作合格省级评估
- 学校召开2023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审核工作安排会
- 学校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推进会
- 第3-6周校级督导听课情况
- 本期督评工作情况汇总

【本期要闻】

一、学校开展迎评工作检查

为进一步查找问题，加强对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指导，确保学校顺利通过评估，学校于3月3日上午开展了迎评工作检查。参加此次检查的有学校党委书记张继华，执行校长刘昌明，副校长张仁志，副校长郭桂萍，副校长黄斯欣，党委副书记杨朋，纪委书记陈亨贵，理事会办公室主任张清军，校长助理陈堂，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及部分工作人员。

此次检查主要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集体考察模拟演练，校

领导一行对智能制造与车辆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航空中心）、教育学院（音乐美术实训室）、创新创业中心、图书馆、智慧教室、BIM实验室等进行了实地考察；第二阶段为评估资料检查，由校领导带队，分别对评建办、各二级学院、校内实验实训室以及图书馆等评估材料进行了全面检查，并现场指出目前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提出了明确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二、学校接受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省级评估

3月13日至16日，四川省教育厅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专家组对我校开展了为期四天的省级评估。专家组由武汉科技大学原党委书记教授孔建益任组长，成员包括西安文理学院副校长韩权教授、河北北方学院副校长任亮教授、中国海洋大学原教务处处长曾名湧教授、中国民办教育协会高等教育专业委员会常务副理事长洪艺敏研究员、成都大学教务处处长叶安胜教授、成都工业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王小兰教授，四川文理学院评估处处长文学运同志任项目管理员。

3月13日上午，在罗江校区图书馆108会议室举行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省级评估专家见面会”。会议由专家组组长孔建益主持。学校全体校领导、中层干部参加见面会。见面会上，学校党委书记张继华致欢迎辞，国家督学，省委教育工委委员、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专职副主任，教育厅总督学傅明同志就合格评估省级评估的重要意义进行了阐述，专家组组长孔建益教授介绍本次省级评估进校考察的目的及意义，执行校长刘昌明就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情况向专家组作了补充报告。见面会结束后，专家组集体考察了部分校内实习实训场所和校外实习基地。

省级评估期间，专家组按照教育部合格评估的工作要求，通过调阅材料、深度访谈、听课看课、走访座谈、实地考察等多种形式对我校教学工作进行了全方位、多层次的考查。专家组科学严谨的工作作

风和平易近人的态度，给全校师生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3月16日上午，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省级评估专家意见反馈会”在图书馆108会议召开。省教育厅合格评估专家组全体成员，教育厅二级巡视员王羽，教育厅相关处室(单位)负责人出席反馈会。学校理事长张富明，全体校领导，中层干部参加会议。反馈会由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教育厅教育督导与审计处副处长吴越主持。会上，专家组组长孔建益教授反馈此次省级评估总体情况，专家组成员根据考查情况分别发言，专家们从不同的角度就办学定位、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堂教学、师资队伍建设、教学质量、迎评准备等多方面进行了深入剖析，并提出了十分宝贵的指导意见和建议。教育厅教育督导与审计处、发展规划处、财务管理处、高等教育处相关负责人结合自身职能作指导发言。王羽同志代表省教育厅向专家组表达感谢，强调我校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对评建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聚力，切实把专家意见转化为下一步整改的方向和动力，进一步提高评建工作实效。

此次省级评估对我校迎接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学校将根据省级评估专家指出的问题和不足，认真研究和总结，持续改进，进一步做实做细迎评工作，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不断提升办学质量和水平。

三、学校召开2023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审核工作安排会

3月23日上午，学校在夔江E501会议室召开了2023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审核工作安排会。副校长郭桂萍出席本次会议，相关学院院长、分管教学副院长、相关专业负责人、教务处及评建办相关人员参加此次会议。会议由评建办主任黄皓主持。

会上，评建办综合科科长曾令倩首先强调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关于印发<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的通知》（学位〔2019〕20号）文件对申请学位授权规定的时间，接着阐述了《四川省学位委员会关于印发<四川省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川学位〔2022〕5号）文件中有关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授权审核材料和程序，接着详细解说了省学位委员会出台的《关于开展学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的通知》中的各项要求，并着重对《简况表》的填表要求、变化作了细致说明，最后再次强调了此次学士学位评审支撑材料的提交程序、截止时间。

会议最后，郭桂萍作总结讲话，要求相关单位认真准备学士学位授权评审的支撑材料，协助相关专业做好数据填报，确保我校4个本科专业申请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授权评审顺利通过，并能以此为契机，加强学科专业建设，树立“四新”建设思想，凝练专业特色，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本科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推进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建设。

四、学校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推进会

3月23日上午，学校在夔江E501会议室召开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推进会。副校长郭桂萍，校长助理陈堂出席本次会议，全校各二级学院院长、分管教学副院长、教务处及评建办相关人员参加此次会议。会议由学校副校长郭桂萍主持。

会上，副校长郭桂萍首先对前期各项迎评准备工作予以肯定。接着对近期我校合格评估工作作了重要部署。她指出，论文、试卷、教学资料、教风学风、访谈座谈、实验室是近期合格评估整改工作的重心。并提出三点要求：一是要认真梳理、落实责任、加强整改；二是要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标准和整改时限；三是要加强对评估指标、相关国家标准的深入学习。

会上，校长助理陈堂对毕业论文、实验室两个板块提出了整改建

议，要求对标完善，积极做好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各项整改工作。

教务处处长肖国民对教学管理制度、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大纲、实践四个方面的整改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会议最后，郭桂萍作总结讲话，各单位要将本科教学合格评估整改工作作为近期工作重点，进一步细化整改任务，压实责任，狠抓落实，确保各项整改工作任务落地，全力以赴做好学校迎评工作。

【本期督导听课情况】

（2022~2023 学年第 2 学期第 3-6 周校级督导听课情况）

根据 2 月召开的教学督导工作会的相关安排，为切实保障学校教学质量，督导专家积极履行督导工作职责，加强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尤其是加强了对新进教师的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现将本月督导听课评教情况分析如下：

本月督导听评课数据主要来自智慧川工科听评课系统，统计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25 日，听评课重点是新进教师。

一、督导评教结果分析

本月共有 26 位督导参与听评课，累计听评课 266 人次，人均听评课 10 人次，覆盖全校 7 个学院 128 位教师的 120 门课程。从督导评教结果看，本月课堂教学质量整体较好。本月督导评教最低分为 66 分，最高分为 94 分，全校所有教师得分平均分为 87.42 分，标准差为 4.47。各学院得分平均分及标准差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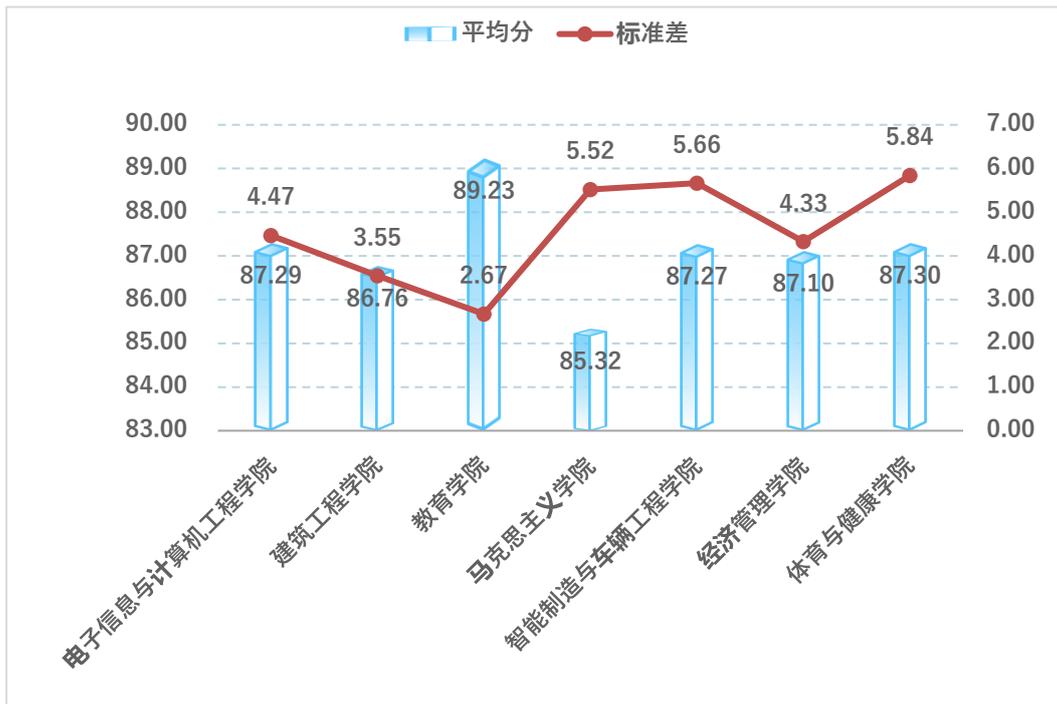


图 1 各学院得分平均分及标准差

从授课教师得分情况看，授课教师得分平均分较高，本月被评授课教师中有 34.11% 的教师得分平均分在 90 分及以上，有 61.24% 教师的得分平均分在 80 分至 90 分（含 80 分，不包含 90 分）之间，侧面反映出，本月绝大部分授课教师的课堂教学质量较高。授课教师得分平均分具体分布情况详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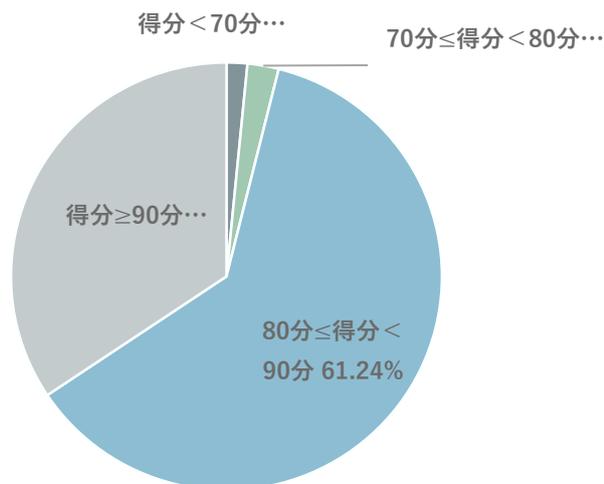


图 2 授课教师得分平均分分布情况

二、课堂评价反馈

总体来看，本月教学质量整体较高，绝大部分授课教师教学态度认真，课前准备充分；教学基本功扎实，授课思路清晰，重难点突出，理论联系实际，教学效果教好；授课过程中比较关注学生课堂学习效果，注重开展课堂互动，培养学生独立思考的能力，学生课堂参与度较高；能够比较合理、有效地利用各种教学工具与多媒体，使教材上抽象的知识点变得更加生动、形象，便于学生理解记忆；能够较好地将思政元素融入课堂，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

但是，部分教师在授课过程还是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个别教师对教材或PPT的依赖程度较大，存在照本宣科的现象；二是个别教师的PPT布局不够合理，字数较多，字体偏小，后排学生看起比较吃力，有的教师的PPT中还存在错别字；三是个别教师的板书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要么板书布局不合理，要么没有提前清除黑板上的无关内容，一定程度上分散了学生的注意力。四是个别教师授课语速过快，未给学生留下理解思考的时间；五是个别教师的教姿教态还需进一步改进，上课时存在坐着讲课、双手撑着讲台上课、抱着双手上课的现象；六是个别教师的课堂纪律较差，存在学生玩手机、看小说、睡觉、聊天的现象；七是个别教师上课时未带纸质教学资料。

【本期督评工作情况汇总】

2023年3月，教学督导与教学评建办公室完成了以下工作：

- 1、制定《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省级评估整改方案》
- 2、印发《关于做好2023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审核工作的通知》
- 3、组织开展迎评工作检查
- 4、持续完善、打印自评报告、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校级支撑材料、专家案头材料等

- 5、选编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学习材料
- 6、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省级评估
- 7、完成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领导干部听课数据分析报告
- 8、完成 3 月听课数据分析报告
- 9、开展周内随机听课、新教师专项听课